

著叔元顏 54苑

學文謂何

行印局言文學

學生書局印行

顏元叔著

何謂文學

學生書苑 54

何謂文學

何謂文學 全一冊

著作者：顏元

出版者：臺灣學生書局

長書局登記證字號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1100號

發行人：馮愛羣

發行所：臺灣學生書局

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九八號
郵政劃撥帳號二四六六號
電話：三三〇九七・三四三〇七・三三四一五

定價 精裝新臺幣 四六五元
平裝新臺幣 四〇元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何謂文學目錄

目錄	一
文學是什麼與為什麼	一
文學的人生觀	二一
認知與詩創作	二七
民族文學及其創作與研究	三九
文學的研究批評與欣賞	五五
審詩雜感	六一

現代主義與歷史主義

六七

文學研究的前瞻

八一

何謂比較文學

九七

美國文學批評之鳥瞰

一〇七

原始類型及神話的文學批評

一三三

莎士比亞的秩序觀

一四三

哈姆雷特——一個形上的爆炸

一五三

葉慈的世俗智慧

一七七

析「春望」

一八七

音樂的宣洩與溝通

一九三

臺灣小說裏的日本經驗

一九九

索忍尼辛的散文詩

二二七

高中英文

二三五

再談大一英文

二四七

• 爲什麼與什麼是文學 •

文學是什麼與為什麼

文學是什麼也就是問：文學的定義爲何。文學爲什麼也就是問：文學的功用爲何。兩者都是文學的根本問題，有着根本的重要性；因爲，我們若是昧於文學之定義，便很難評談文學；我們若是昧於文學的功用，便很難爲文學作辯護，尤其在今日的社會裏。然而，要爲這兩個根本問題作確切的說明，決非易事。文學史上，爲這兩大問題立說的人，一方面爲數衆多，一方面論說紛紜，可說莫衷一是。然而，這並非意味着文學的定義與功用，便不可得而聞；只是各代各人，有不同的側重，不同的視角罷了。

先問：文學究竟是什麼？一個比較富於容包性的看法是，把文學的「地理」劃為許多的同心圓，在圓心與內圈的文學，可視為純文學，往外推廣，越是外圈的文學，其純文學的性質越是依次遞減，而雜文學的性質相對遞增；如此擴散出去，終至於達到既非雜文學更非純文學的外圍世界——如用文字寫成的理工論或書籍。究竟什麼是純文學呢，一言以蔽之，即用想像力創造的文字作品，即想像力的文學（Imaginative Literature）。想像力創造的文學，具備一個特徵，即是虛構。虛構一辭，在一般人的意識裏，可能有着虛偽假裝的含意；但是，文學的虛構即是不然。文學的虛構是最高的真實。此話甚講呢？於此，我們要探討一下文學創造的過程。

文學創造的過程，考諸若干作家自身之經驗，也許他們否認有任何過程，而將一切委諸靈感，下意識，或興之所至等等。但是，放寬眼界看去，同時使用一點分析的精神，我們不難發現，創作活動仍然是有它的過程；有的過程完成得極快，以致予人一種靈感閃現的印象，有的完成得極慢，於是步驟乃歷歷可睹。創作的活動起自於作者對人生的觀察。一個想寫作品的人，大概對於人生善於觀察，敏於感受；考察人生，感受人生（包括他的自身），這是創作衝動的源起。對人生作考察與感受，便是想像力的使用。英國十九世紀文學理論家柯立芝（Coleridge）把想像力分為兩等，第一等的想像力即是觀察力。作家以其敏銳的觀察力透視人生，這便是想像力或第一等想像力在活動。作家以其觀察力透視人生，並非如探照

燈之觀察雲層，或X光之透視病體，因為這種觀察透視，不牽涉價值評估。然而，作家的觀察透視人生，起自並終於價值評估。他不是爲了觀察而觀察，爲透視而透視，他是立於一個價值基礎之上，一邊觀察透視人生，一邊就在作人生之評估；可以說，他是爲了評估人生而觀察人生。觀察是手段，評估是目的，而評估的依據則是他的價值觀。

我們常聽人說，作家是理想主義者，這話大致不差。每個作家的理想層次，容有高低不同，但是他必定或多或少含蘊着理想色彩。所謂理想不是別的，便是對完美之瞭解與執着。每個作家內心，都有他自己或大或小的完美世界，以及對這個完美世界的熱切渴求。這便構成了他的價值觀。他以這個完美世界的價值觀，投射到現實人生上去，追隨着他的敏銳的透視力，入鑽到人生的內部去，隨處發掘，隨處以其價值之尺度，測量着發掘的結果；以理想與現實作比較，比較後的結論，便是他的文章的主題了——或者是文章之素材。換言之，創作的過程是作家將其理想世界，壓付於現實世界，兩相衝突而生之火花，這便是他的文學。這也便是十九世紀另一位英國文學批評家亞諾德（Arnold）所說，「文學批評人生」的真義所在。

尤有進者，文學作家對人生之批評，既然不是出之以議論文字，他必須借用文學的結構。他必須再度使用想像力（柯立芝的第二等想像力），形成一個情節佈局，用這個情節佈局體現出他對人生的批評。我們可以這麼說，作家對生命的評估，總形成一些抽象的結論；

必須把這些抽象的結論，體現於情節佈局之中，形成具體的故事，這樣才能成爲文學作品。換言之，創造的過程起於作家對具體人生之觀察，形成抽象之結論，又將此等抽象結論，還歸於具體的故事之中。但是，最後的具體故事已不同於人生現實之具體狀態。人生現實之具體狀態，缺乏連貫性的與充塞着偶發事件；但是，文學之具體的情節佈局，即充滿連貫性，同時摒除偶發事件。大抵言之，文學之情節佈局有着邏輯性，從頭到尾，順理成章發展下去，以至於終結。人生裏的發展則常常缺乏這種邏輯連貫。所以，文學之具體與人生之具體，在於前者有邏輯，後者沒有邏輯。文學結構的邏輯發展，便是文學的所謂「虛構」。「虛構」的情節佈局，可說是純文學的精髓。

前面已經說過，作家應有理想作爲一個完美世界的架構，作爲批評現實人生的準則。此一理想可解釋爲，對真善美的追求與執着。然而，文學家另有一理想，此即前段所述對情節佈局的邏輯發展之追求與執着。蓋一件事物的邏輯發展，以完整體現 (Entelechy) 為其最終目的，即一件事物必須經過鐵的邏輯規律的引導，終抵邏輯指引之終極。作家在形成情節佈局之時，即應遵循此一邏輯觀念，讓故事之開展，遵循合情合理的途徑，從頭發展到尾；中間不允許出現任何偶然事故或不連貫的現象，而將情節發展導入不合邏輯的歧途。這種執着與追求，便是作家另一種形成的理想。我們常說，文學是理想的，並不是說文學盡是描寫真善美的境界，或文學儘是描寫和樂可喜的世界；而是說文學情節的發展遵循了邏輯的路

線，合情合理，發展到底。於是，這其間雖可包括喜劇，即更可包括悲劇。悲劇情節的發展若是十分邏輯，則悲劇亦為理想性的文學，如莎佛克里斯的「伊底帕士王」。

「虛構」便是這種理想發展之別稱。當我們說，這篇或那篇文學作品的情節是虛構的，我們不是作貶抑語，不是說它是虛假的，我們是說它依着邏輯觀點構成了理想佈局。然則，所謂理想，究竟對人生現實保持什麼關係呢？理想佈局與人生現實之差別，即在乎前者的發展有邏輯，後者無有邏輯。茲舉一例以明之：假使你想寫一篇以留學上為題材的小說，你先描寫他在臺灣如何想方設法，要去美國，即至到達美國，卻發現學業工作皆不如意，終至自殺或鋸羽而歸。這是一個合情合理的邏輯佈局，是一個理想佈局。在人生現實呢，這個發展也許不能完成，偶然的事如赴美包機失事，將主人翁葬身太平洋；如此的偶發事故，便破壞了邏輯性，便不是理想佈局。由此可見，理想佈局合情合理，人生現實即不一定合情合理。因此，許多文學家指出理想佈局更為真實，而人生現實倒反而不真實。他們說，文學以其理想性，把握呈現了更高層次的真實，高於人生現實的真實。因此，文學中的所謂虛構，實際上是更高的真實。所以，虛構在文學中不可解釋為向壁虛造，不可視為偽裝假飾，這是未入門的幼稚見解。

純文學便是藉憑着虛構，把握更高的真實，從更高的真實，去透露人生更深沉的意義，以達到批評人生之目的。譬如莎士比亞的「哈姆雷特」，假使哈姆雷特在現實生命中確有其

人，則這位王子在任何一個階級，皆可能放棄其戲中安排的進程，他可以不報殺父之仇，他可以等着做王，他可以與奧菲麗亞結婚，他甚至可能病死或從城牆上失足摔死；然而這些都屬偶發事故，莎士比亞不能讓它們發生，破壞邏輯的進程。邏輯的進程是哈姆雷特既起於報殺父之仇，就終必要結束於報殺父之仇，這便是一個理想佈局，一個虛構。虛構可以使事物依其自身之邏輯，依靠合情合理的步驟，發展到底；而人生現實倒反而不能，反而不能合情合理；文學的虛構使事物發展達到「完整體現」，人生現實之進程倒反支破不全。探討人生意義，是探討它的從起始到完整體現之全部過程，支離破碎的片段如何可以提供完整之意義。所以，文學的虛構優於人生現實，前者是有意義的結構（Significant form），後者無結構因此也無意義，或者只有不完整的結構，因此只有不完整的意義。

如此說來，文學虛構與人生現實，是否兩相離異，各不相涉呢？答案是否定的。文學虛構與人生現實，當然有密切的關係，而且我們可以引用文學反映人生的口頭禪，來指明兩者的關係。但是，文學如何反映人生呢？文學反映人生在於文學之各別情節是人生事實之反映，甚至模倣。文學之情節佈局，就其從頭至尾的發展而言，有其自身之邏輯，超越人生現實之邏輯；但是，它的各別情節卻不能不是人生現實之反映或模倣；倘若非是，則文學與人生果然了無關係。所以，文學是以其各別的情節來把握人生真相，在各別情節與人生事實之間，有一對一的關係。茲以戲劇為譬喻。戲劇的情節佈局的最小單元是「景」。在一個景之

中，演員的對話與動作均有似真感，即其一言一語與一舉一動，皆能恰合現實人生之要求。譬如客來敲門，必有敲門之聲，主人開門迎客請坐寒暄等等，無一不洽合真實人生之情況。假使主人客人之間有所商議或爭執，亦無一不洽合人生真況。總之，在戲劇之情節佈局中，其最小之情節即「景」，要完全模倣人生的現實狀態。然而，在景與景之間，從一景至二景至三景，以此類推，其安排佈局，卻是劇作家匠心獨具的成果。他根據他所知的邏輯關係去發展，他不會讓現實生命中的不連貫與不邏輯的成份來破壞他的佈局。幕與幕的連貫，更是如此。習常見到的是幕與幕之間的時間壓縮，譬如第一幕發生在五年前，而第二幕可以發生在五年後，其間十年的流過，只在換幕之間，就可一筆帶過。如此做法，可說完全不合人生現實的真相；要模擬真相，使得真正讓十年緩緩流過，並演出其中的一切事端，才能續演第二幕；而這是演出技術所不容許，而且也不是情節佈局之所需。然而，反觀一景之中，無論言或行，決不可將時間壓縮或加快。在現實人生中說一句話，若需要十秒鐘，在舞臺上說同一句話，也需用十秒鐘，假若時間加快或省略，便不真實，便無似真感。動作亦復如此。所以，景內一切是人生現實之反映，景與景的連貫卻是作家的邏輯安排。擴大說，情節與人生實況恒等，佈局卻是作家編排的結果。也就是在這種佈局之中，作家憑其邏輯意識，對不邏輯的人生作了批評。所以，我們可以說，作家以情節反映人生，以佈局批評人生。

讓我們還是重舉前面留學生故事為例。假設作家的意圖是要描寫希望與希望之幻滅，他

的故事的第一個情節可以寫留學生如何費盡心機，申請美國大學之入學許可，如何通過留學考，如何借足了保證金，如何懷着夢想踏上包機；第二個情節可以寫初抵美國的眼花撩亂的心境；第三個情節可以寫學業開始遭遇波折，打工如何受老闆的刻薄欺壓，租房子如何受白人的歧視；第四個情節可以寫他想回國而覺得無面目見東江父老；最後一個情節可以寫他漠落，失魄，甚至自殺。這樣的佈局，有其邏輯在；這樣的佈局，也就達到批評這種人生的目地。然而，在現實人生裏面，就算是一個極其平庸的人，在美國也許還是可以混碗飯吃！就如某「哲學家」經常以此自詡的。然而，一個最有前途的人，也可能闖車夭折。所以，這些偶然事故，是邏輯觀念所不能容納的。文學佈局中的邏輯是，有了某種開端，則故事按照情理，應該這樣發展以抵於終結。這便是文學「虛構」的全部原委。

上面說過，純文學是想像力的文學，想像力的文學基於這個「虛構」，這個虛構便能抓住更高層的真實。述事的與戲劇的文學大抵都可以包含在內。抒情的文學，如抒情詩或抒情散文又如何呢？其實，抒情文學亦可以虛構來解釋或界說。抒情作品雖然沒有情節佈局，卻也有它的「情思」佈局。譬如，你可以說春天來了，櫻花開了，你該趕急去看櫻花，你若拖延不去，櫻花便謝了。這是一個很簡單的「情思」佈局，然而它是一個完整的佈局，也可說是一個邏輯的佈局。你若說，春天來了，櫻花開了，你該趕急去看櫻花，你若拖延不去，沒有關係，櫻花還在那兒等着你。這個情思佈局便不邏輯，不合情理，不完整。然而，在人生

現實裏，這也許可以成立，因為你若拖延兩三星期，櫻花果然沒有凋謝，或者部份還在枝頭。所以，上面的完整而邏輯的情思佈局，是排除了現實中一些可能性與偶然性，而只着眼於一種更高的真實，並且把握了它。這種更高的真實，也就是理想。「花開堪折直須折，莫待無花空折枝。」這便是一個理想的陳述，一個邏輯的陳述，一個完整的情思佈局。所以，就在抒情文學中，亦存在着「虛構」，只是這是情思的虛構，而非情節的虛構而已。

於此，我們可以確言，純文學之本質建立於虛構之上，虛構即是純文學之所以為純文學的原因。當我們作此確言時，我們立即意識到歷史文學又如何呢？純文學既為虛構，歷史文學卻有歷史事實在，而歷史即是人生真況的紀錄，常常不合邏輯。然而，歷史文學如莎士比亞的歷史劇，毫無疑問，屬於純文學。我們的答案是，歷史文學還是以文學條件為主，以歷史條件為賓；這是說，歷史要為文學的條件改變它的事實，而不是文學為了歷史犧牲它的本質。所以，莎士比亞的歷史劇經常歪曲歷史事實，縮短或拉長時間，轉移空間，增減人物，以便迎合文學的要求。如此說來，莎士比亞的歷史劇，如何還可以稱為歷史劇呢？因為，莎翁雖然歪曲了歷史事實，卻把握了歷史精神。這是了解莎翁歷史劇的人都承認的。所以，純文學的歷史劇的主要目的，在於呈現了歷史精神；倘若拘泥歷史事實，可能反而不能表達歷史精神。由此可見，歷史文學若照純文學的條件去寫，反而更能把握歷史精神，這便是更高的真實。所謂歪曲歷史事實，迎合文學條件者，其目的還不是要促成一個完整而合情理的情

節佈局，此即虛構。所以，歷史文學要成爲純文學，仍舊非得依賴虛構不可。

我所要確立的，便是這個處於內圈的純文學的本質。純文學本質結晶於虛構，既如上述；則由此向外，每一個同心圓，其純文學性質遞減，雜文學的性質遞增，終於至文學性質完全消失於最外圈之外。譬如司馬遷的「史記」，從文學觀點看，只算是雜文學；他的故事全是歷史事實，他的情節佈局不可能形成虛構；但是，他還有文學的其他性質，如生動的人物刻劃，經濟有效的敍事，流暢有力的文體等等。這些性質使他的史書，分享了文學之名，然而卻不是純文學，只是雜文學，應該處於外圍的同心圓。又譬如說，一篇寫得極好的議論文，緊嚴的組織，有力的申述，流暢的文體，這些是文學性質的一部份，卻不是大部份，比起「史記」來可能處在更外圍的同心圓上。至若一紙寫得簡明的文告，把事情說得有條有理，文體亦頗典雅，則文學性質，更要處於極外圍的同心圓上了。所以，我對文學含義的看法，不是作一個黑白分明的界說，而是採取一個同心圓的方式，將文學性質最濃的純文學置於中心，而後依次推廣，使文學性質較弱的文字作品，在大地區上亦有一置身之地，如此既不偏廢，也不攏統含糊。有人說，凡是文字寫的東西，都是文學，這便犯了攏統含糊之病；有人說，只有純文學才是文學，這又犯了偏廢狹隘之病。兩個極端之間，還有許多不同的說法，如分爲力量的文學 (Literature of power) 與知識的文學 (Literature of knowledge)，皆是不盡妥恰之說。

我們可以作一個結論：文學作家的寫作衝動，起自理想世界（道德的，價值的）與現實世界之接觸；作家對現實世界之作用分為兩重，即模倣與批評；他的模倣顯示對現實世界之了解，以批評顯示他對現實世界之不滿。情節佈局（或情思佈局）形成文學的虛構，虛構是純文學的本質。雜文學則是文學性質遞減後的文字作品。純文學與雜文學處於同心圓的內外層次上，不可斷然分割。這便是我對文學本質的個人看法。

文學是什麼，已如上述；下面要討論文學為什麼，也就是文學的功用問題。今天是一個講求實用的時代，臺灣尤其如此，一切看來無實用價值的事情，便被急功近利的大眾所忽視。談文學若不談它的功用，很難使他們信服；然而，就是我們把文學的功用擺在他們鼻子下，他們也未見得就有所感動，因為文學的功用，和他們要求於任何事物的功用，仍然大有差異。一言以蔽之，今日臺灣的大眾所要求的功用，必須是能產生經濟效果的功用，其次則是產生政治效果的功用，再其次是產生道德效果的功用，文學的功用，也許可以產生道德效果，但是不容易產生政治效果，更不可能產生經濟效果。然而，一般大眾的興趣恰好與上述的順序相反，所以文學對他們是杆格不入了。

話又說回來，文學也可以產生經濟效果，譬如廣告商做廣告，要應用文學的技巧；甚至商品的說明，簡潔明白，也需要文學訓練。文學也可以產生政治效果，譬如爲黨派爲政府做宣傳，從文告、報導、到小說，政治上使用文學的地方，誠然不勝枚舉。文學甚至可以爲軍

事服務，譬如二次世界大戰盟軍登陸諾曼第之前，向地下部隊發出的總攻擊令，即是法國詩人維婁里的兩行詩，作為秘密信號。文學像任何東西一樣，有它的偶然功用。然而，只有一件事物的當然功用，才是這件事物的正常功用。所以，我們在此要探討的是文學的當然功用，而不是它的偶然功用。

「無用之用是大用。」也許這句話可以說盡文學的一切當然功用，卻是無法說服那些實用主義的大眾。所以，我們必須事是求實，一條條述明文學的當然功用。文學的第一個功用便是培養與保護語言。我們常知道，文學是文字的或語言的藝術。暫時撇開藝術兩字不談，單談文學與文字或語言的關係。人不能脫離語言而生活；我們的生活無時無刻不與語言發生不可分離的關係。譬如早起看報，報紙是文字，上班寫公文，公文是文字，回家看電視，電視部份是文字或語言。就算一個鄉村野老，目不視丁，他卻也無時無刻不生活在語言裏。早起看天色，覺得今天「可能下雨」，走到田中央，看到稻作「生了蟲病」，回到家裏算帳，「今年可能虧本」；這些都是語言，他沒有這些語言，他就沒有那些看法、觀念、與感受。

一位沒有語言能力的嬰兒，他有「下雨」、「蟲病」、「虧本」的觀念麼？這些是動詞名詞，其實八大詞類裏的一切語言，皆是人生所必需；無論何種人生，高度的或低度的，原始的或現代的，皆是生活在語言之中。語言的使用越複雜與精確，使用者的文化水平亦愈高。自科學發達以來，數學變成了人的另外一種語言，數學變成了科學的表達方式。我們承認數